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其他持牌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仁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予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BLE CENTURY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仁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2)

**建議更換核數師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本公司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1至3頁。

仁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假座香港德輔道中77號盈置大廈3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4頁。

無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大會，務請按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上列印之指示填妥該表格，並盡早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並在任何情況下須不遲於有關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noblecentury.hk](http://www.noblecentury.hk)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

# 目 錄

頁次

董事會函件 .....	1-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4



**NOBLE CENTURY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仁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2)

執行董事：

鄭菊花女士(主席)

陳志遠先生

陳少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萬國樑先生

余伯仁先生

季志雄先生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II

Bermuda

總辦事處兼香港

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九龍

旺角亞皆老街113號

13樓1310-13室

敬啟者：

**建議更換核數師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緒言**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仁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已辭任為本公司其中一名聯席核數師，由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起生效。董事會建議委任本公司另一名聯席核數師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劉歐陽」)為本公司核數師，並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更換核數師之詳情，並向閣下發出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委任劉歐陽為本公司核數師。

## 董事會函件

### 建議更換核數師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董事會宣佈羅兵咸已辭任為本公司其中一名聯席核數師，由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起生效。羅兵咸作出辭任的原因是，羅兵咸與董事會無法就截止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費用達成共識。

董事會建議委任本公司另一名聯席核數師劉歐陽為本公司核數師，並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惟其委任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本公司乃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以董事會所知百慕達法例並無規定辭任核數師需確認就其辭任是否有任何彼等認為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情況。因此，羅兵咸並無發出該等確認。

董事會確認，本公司與羅兵咸並無任何意見不合，亦無其他有關更換核數師而須知會股東之情況。

董事會謹此就羅兵咸過去所提供的專業服務及對本公司的支持表示謝意。

本公司於股東批准委任劉歐陽為本公司核數師後將作出進一步公佈。

###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4頁。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隨本通函附奉適用於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務請按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上列印之指示填妥該表格，並盡快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惟在任何情況下須不遲於有關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本通函所載有關建議委任劉歐陽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普通決議案，乃符合本公司及各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故建議各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該普通決議案。

## 董事會函件

###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致令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仁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菊花  
謹啟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



**NOBLE CENTURY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仁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2)

茲通告仁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假座香港德輔道中77號盈置大廈3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委任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釐定獲委任核數師之酬金。」

承董事會命  
仁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菊花

香港，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主要辦事處：  
香港九龍  
旺角亞皆老街113號  
13樓1310-13室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倘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多於一名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3. 填妥及交回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4.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